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ITIC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5)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收入增加28.1%至38,496,400,000港元 (2010年：30,061,800,000港元，除錳分類)
- 除本集團出售持有Macarthur Coal Limited權益的收益及資產減值虧損外，核心息稅前溢利增加54.8%至2,137,400,000港元 (2010年：1,380,700,000港元，除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及資產減值虧損外)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00.0%至2,202,900,000港元 (2010年：1,101,700,000港元)
- 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改善至9.7% (2010年：49.7%)

### 主要業務發展

- 通過出售部分本集團持有的Codrilla項目權益以及出售本集團持有Macarthur Coal Limited的全部權益，釋放煤資產內的龐大投資價值
- 中國遼寧月東油田已進入商業性生產階段。B平台的建設即將竣工，而其他生產設施亦會隨之進行安裝
- 完成供股籌集25億港元(未扣除開支)，大幅增強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

## 財務業績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 綜合利潤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收入</b>	3	<b>38,496,434</b>	32,252,330
銷售成本		<u>(34,573,679)</u>	<u>(29,310,818)</u>
毛利		<b>3,922,755</b>	2,941,512
其他收入和收益	4	<b>558,694</b>	224,906
銷售和分銷成本		<b>(1,942,661)</b>	(1,021,995)
一般和行政費用		<b>(571,128)</b>	(646,742)
其他支出淨額		<b>(111,197)</b>	(367,902)
融資成本	5	<b>(828,855)</b>	(841,223)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b>280,935</b>	250,920
		<b>1,308,543</b>	539,476
出售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b>3,785,847</b>	—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	2,650,160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b>(492,551)</b>	(2,514,060)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b>(147,126)</b>	—
商譽減值		<b>(316,830)</b>	—
<b>除稅前溢利</b>	6	<b>4,137,883</b>	675,576
所得稅抵免／(支出)	7	<b>(1,927,770)</b>	405,666
<b>本年度溢利</b>		<b>2,210,113</b>	1,081,242
<b>歸屬於：</b>			
本公司股東		<b>2,202,872</b>	1,101,660
非控股股東權益		<b>7,241</b>	(20,418)
		<b>2,210,113</b>	1,081,242
			(經重列)
<b>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b>	8		
基本		<b>30.92港仙</b>	17.56港仙
攤薄		<b>30.89港仙</b>	17.52港仙

**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本年度溢利</b>	<b>2,210,113</b>	<b>1,081,242</b>
<b>其他全面收入</b>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33,622)	(2,384)
所得稅影響	10,087	715
	<u>(23,535)</u>	<u>(1,669)</u>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已計入綜合利潤表的虧損／(收益)	16,944	82,714
而作出的重新分類調整	(24,343)	7,599
所得稅影響	3,291	(19,025)
	<u>(4,108)</u>	<u>71,288</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	(3,709)	(28,398)
	<u>(7,817)</u>	<u>42,890</u>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8,733	671,951
<b>本年度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b>	<b>37,381</b>	<b>713,172</b>
<b>本年度的全面收入總額</b>	<b>2,247,494</b>	<b>1,794,414</b>
<b>歸屬於：</b>		
本公司股東	2,218,784	1,793,449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710	965
	<u>2,247,494</u>	<u>1,794,414</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12月31日

	附註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和設備		13,843,288	13,264,914
商譽		24,682	341,512
其他資產		244,915	471,416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3,496,690	6,357,156
可供出售投資		32,584	65,625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664,681	235,005
衍生金融工具		23,272	44,335
遞延稅項資產		94,587	145,36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8,424,699</u>	<u>20,925,32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51,756	963,700
應收貿易賬款	10	2,061,357	2,107,644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		611,318	702,386
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		2,963	2,964
衍生金融工具		38,795	5,335
可收回稅項		12,515	40,166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0,779,067	2,315,488
流動資產總額		<u>15,457,771</u>	<u>6,137,68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1	1,162,127	550,640
應付稅項		1,718,493	62,535
應計負債和其他應付款		976,822	587,757
衍生金融工具		8,410	111,049
銀行和其他借貸		2,345,070	1,355,536
應付融資租賃款		7,964	14,924
撥備		60,578	67,492
流動負債總額		<u>6,279,464</u>	<u>2,749,933</u>
流動資產淨額		<u>9,178,307</u>	<u>3,387,75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7,603,006</u>	<u>24,313,073</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12月31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7,603,006</b>	24,313,073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和其他借貸	2,260,461	3,290,136
應付融資租賃款	42,446	50,423
債券債務	7,666,272	7,640,430
遞延稅項負債	1,728,235	2,034,277
衍生金融工具	240,574	217,949
撥備	735,330	413,450
其他應付款	104,610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2,777,928</b>	13,646,665
<b>資產淨額</b>	<b>14,825,078</b>	10,666,408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93,287	302,528
儲備	13,996,638	9,875,118
<b>非控股股東權益</b>	<b>14,389,925</b>	10,177,646
	435,153	488,762
<b>權益總額</b>	<b>14,825,078</b>	10,666,408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HKAS**」）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和若干權益投資則按公允價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示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港元單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相同報告期間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予以綜合，直至該控制權停止當日止。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全部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與虧損和股息在綜合賬目中已全數對銷。

任何可能存在的相異會計政策須作出相應調整使之貫徹一致。

非控股股東權益要分擔歸屬於其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即使引致其結餘為負數。

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和(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以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和(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以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和經修訂HKFRS。

HKFRS 1修訂本	HKFRS 1「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 7 「首次採用者的披露」的比較數字的有限豁免」修訂本
HKAS 24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HKAS 32修訂本	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供股的分類」修訂本
HK(IFRIC)－Int 14修訂本	HK(IFRIC)－Int 14「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修訂本
HK(IFRIC)－Int 19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HKFRS 2010年度改進	若干HKFRS的修訂本（在2010年5月頒佈）

##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續)

除下文對HKAS 24經修訂以及HKFRS 2010年度改進所載HKFRS 3、HKAS 1和HKAS 27修訂本的影響的進一步闡釋外，採納該等新訂和經修訂HKFRS並無對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該等HKFRS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HKAS 24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HKAS 24經修訂闡明和簡化關連人士的定義。新定義強調關連人士關係的對稱性，並闡明人士和主要管理人員影響一間實體的關連人士關係的情況。經修訂準則亦引入報告的實體與政府和受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進行交易的一般關連人士披露規定的豁免。關連人士的會計政策已修訂，以反映根據經修訂準則的關連人士定義變動。採納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b) HKFRS 2010年度改進

在2010年5月頒佈的HKFRS 2010年度改進載列對若干HKFRS作出的修訂。各項準則均設有個別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部份修訂或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不會構成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HKFRS 3「業務合併」**：修訂闡明HKFRS 7、HKAS 32和HKAS 39修訂本所消除對或然代價的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HKFRS 3(在2008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

此外，修訂限制非控股股東權益計量選擇的範圍。只屬於現時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股東權益成份，方可以公允價值或以現時的所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計量。除非其他HKFRS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所有其他成份均以其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非取代和自願取代的基於股權支付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HKAS 1「財務報表的呈列」**：修訂闡明其他全面收入各成份的分析可在權益變動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本集團選擇在權益變動表呈列其他全面收入各成份的分析。
- **HKAS 27「綜合和獨立財務報表」**：修訂闡明HKAS 27(在2008年經修訂)對HKAS 21、HKAS 28和HKAS 31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須在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或提早應用HKAS 27時應用。



###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產品和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類報告經營分類：

- (a) 電解鋁分類，包括經營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其在澳洲從事採購氧化鋁和生產鋁錠業務；
- (b) 煤分類，包括在澳洲營運煤礦和銷售煤；
- (c) 進出口商品分類，指在澳洲出口多項商品，例如鋁錠、鐵礦石、氧化鋁和煤；和進口其他商品和製成品，例如汽車和工業用電池、輪胎、合金車輪和各種金屬，包括鋼和鋁模壓品；及
- (d) 原油分類，包括在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和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經營油田和銷售石油。

除上述經營分類外，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亦擁有錳分類，該分類僅由CITIC Dameng Holdings Limited（「**中信大錳**」）經營，包括在中國經營錳礦和銷售精煉錳產品以及在西非加蓬開拓錳礦。繼中信大錳在2010年11月18日上市後，中信大錳不再是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隨即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因此，錳分類的營運業績已於本年度計入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管理層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類的業績分別進行監控，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和表現評估。分類表現乃根據用於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報告分類溢利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乃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以及總部和企業開支。

分類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權益投資、可收回稅項、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是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銀行和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款、債券債務、遞延稅項負債、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和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是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截至201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電解鋁	煤	進出口 商品	原油	總計
<b>分類收入：</b>					
銷售予外界客戶	1,338,896	529,011	30,829,332	5,799,195	38,496,434
其他收入	75,927	31,449	42,303	8,341	158,020
	<u>1,414,823</u>	<u>560,460</u>	<u>30,871,635</u>	<u>5,807,536</u>	<u>38,654,454</u>
<b>分類業績</b>	<b>90,377</b>	<b>124,804</b>	<b>349,435</b>	<b>996,005</b>	<b>1,560,621</b>
<b>對賬：</b>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129,650
出售在共同控制資產 部分投資的收益					271,024
出售在一間聯營公司 投資的收益					3,785,847
物業、廠房和設備 的減值撥備					(492,551) *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147,126) *
商譽減值					(316,830) *
未分配開支					(104,832)
未分配融資成本					(828,855)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280,935
除稅前溢利					<u>4,137,883</u>
<b>分類資產</b>	<b>1,273,822</b>	<b>850,434</b>	<b>2,657,741</b>	<b>14,317,661</b>	<b>19,099,658</b>
<b>對賬：</b>					
在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496,690
未分配資產					11,286,122
資產總額					<u>33,882,470</u>
<b>分類負債</b>	<b>427,532</b>	<b>188,462</b>	<b>739,111</b>	<b>1,508,588</b>	<b>2,863,693</b>
<b>對賬：</b>					
未分配負債					16,193,699
負債總額					<u>19,057,392</u>
<b>其他分類資料：</b>					
折舊和攤銷	152,245	20,516	758	948,506	1,122,025
未分配款項					5,043
					<u>1,127,068</u>
其他非現金開支	—	43	—	1,554	<u>1,597</u>
資本開支	9,713	56,327	912	1,850,832	1,917,784
未分配款項					2,329
					<u>1,920,113</u> **

\* 物業、廠房和設備、其他資產及商譽的減值撥備與電解鋁分類有關。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

###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電解鋁	煤	進出口 商品	錳	原油	總計
<b>分類收入：</b>						
銷售予外界客戶	1,215,445	507,230	24,536,161	2,190,567	3,802,927	32,252,330
其他收入	4,293	6,678	45,861	19,709	34,232	110,773
	<u>1,219,738</u>	<u>513,908</u>	<u>24,582,022</u>	<u>2,210,276</u>	<u>3,837,159</u>	<u>32,363,103</u>
<b>分類業績</b>	(36,675)	122,296	300,489	267,832	516,357	1,170,299
<b>對賬：</b>						
利息收入和未分配收益						45,176
被視為出售在一間聯營公司 投資的收益						68,957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 減值撥備						2,650,160
未分配開支						(2,514,060)*
未分配融資成本						(154,653)
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						(841,223)
除稅前溢利						250,920
						<u>675,576</u>
<b>分類資產</b>	2,337,219	427,432	1,854,261	—	13,327,632	17,946,544
<b>對賬：</b>						
在聯營公司的投資						6,357,156
未分配資產						2,759,306
資產總額						<u>27,063,006</u>
<b>分類負債</b>	371,715	40,615	242,049	—	625,466	1,279,845
<b>對賬：</b>						
未分配負債						15,116,753
負債總額						<u>16,396,598</u>
<b>其他分類資料：</b>						
折舊和攤銷	137,401	18,341	1,016	146,312	879,625	1,182,695
未分配款項						4,278
						<u>1,186,973</u>
其他非現金開支	—	5,040	—	3,817	11,344	<u>20,201</u>
資本開支	10,595	1,696	722	526,020	1,334,098	1,873,131
未分配款項						1,059
						<u>1,874,190</u> **

\*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與原油分類有關。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和其他無形資產。

###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中國	28,305,600	23,176,884
澳洲	1,825,219	1,995,287
歐洲	6,914,549	4,530,718
北美	39,893	96,776
哈薩克斯坦	168,177	140,476
其他亞洲國家	1,190,779	950,015
其他	52,217	1,362,174
	<u>38,496,434</u>	<u>32,252,330</u>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 (b) 非流動資產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香港	4,307	8,731
中國	8,194,960	6,621,739
澳洲	1,497,524	5,084,386
哈薩克斯坦	7,627,907	7,838,945
其他亞洲國家	704,643	644,786
	<u>18,029,341</u>	<u>20,198,58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惟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和其他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分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經營分類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客戶甲 進出口商品	4,906,861	3,826,829
客戶乙 原油	<u>4,795,412</u>	<u>3,450,591</u>

#### 4. 其他收入和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收益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00,292	31,496
服務手續費	49,327	45,39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6,524	18,825
出售廢料	5,827	13,158
政府補貼和增值稅退稅*	—	6,821
被視為出售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	68,957
出售在共同控制資產部分投資的收益**	271,024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 內含衍生工具	80,914	—
其他	44,786	40,257
	<u>558,694</u>	<u>224,906</u>

\* 本集團就僱用傷殘人士和進行研究活動而獲得多項政府補貼。此等補貼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不確定因素。

\*\* 在2011年5月，CITIC Bowen Basin Pty Limited (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與若干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總現金代價51,200,000澳元(405,760,000港元)出售Codrilla項目共8%的權益。年內，本集團已收取部分現金代價10,240,000澳元(81,152,000港元)，餘款40,960,000澳元(324,608,000港元)將分期收取。

##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銀行和其他借貸的利息支出	194,950	284,257
定息優先票據的利息支出淨額	524,394	524,217
融資租賃利息支出	1,257	1,588
非按公允價值列值入賬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720,601	810,062
定息優先票據攤銷	23,027	23,027
減：資本化利息	—	(28,357)
	743,628	804,732
其他融資費用：		
因時間流逝所產生撥備的貼現值增加	44,394	32,159
其他	40,833	4,332
	828,855	841,223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4,573,679	29,310,818
折舊	1,045,411	1,101,552
其他資產攤銷	81,657	72,88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6,973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	5,56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和設備的虧損	39,665	90,697
被視為出售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	(68,957)
出售在共同控制資產部分投資的收益	(271,024)	—
出售在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3,785,847)	—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	(2,650,160)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減值撥備	492,551	2,514,060
其他資產的減值撥備	147,126	—
商譽減值	316,830	—

## 7. 所得稅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本年度 — 香港	—	—
本年度 — 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2,114,028	438,196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98	(2,731)
遞延	<u>(187,856)</u>	<u>(841,131)</u>
本年度稅項總支出／(抵免)	<u>1,927,770</u>	<u>(405,666)</u>

本年度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評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的法定稅率為16.5% (2010年：16.5%)。由於本集團在本年度內在香港並無應評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2010年：無)。

在其他地區的應評稅溢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 澳洲

本年度在澳洲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當地法定稅率30% (2010年：30%) 作出澳洲利得稅計提。

### 印尼

本年度適用於在印尼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率為30% (2010年：30%)。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須就其擁有在印尼的油氣資產的分成權益按14% (2010年：14%) 的實際稅率繳付分公司稅。

### 中國

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繳付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010年：25%)。由於本集團在本年度內在中國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哈薩克斯坦

適用於本集團在哈薩克斯坦成立和經營的共同控制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率在2011年為20% (2010年：20%)。本集團亦須每年繳付除企業所得稅後溢利的超額利得稅。超額利得稅乃以年度利潤率乘10%至60%的累進稅率計算。

根據HKAS 12「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乃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 8.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和假設所有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當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以無償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的數額乃根據：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u>2,202,872</u>	<u>1,101,660</u>
	<b>股份數目</b>	
	2011年	2010年 (經重列)
<b>股份</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7,124,302,322	6,273,832,962
攤薄效應 —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購股權	<u>7,304,908</u>	<u>14,335,990</u>
	<u>7,131,607,230</u>	<u>6,288,168,952</u>

用作計算2010年每股基本盈利和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本公司在2011年6月20日完成的供股(「供股」)追溯調整。

## 9. 股息

本年度和去年均無派付中期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10年：無)。



## 10. 應收貿易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並扣除撥備)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101,795	1,076,496
一至二個月	691,282	535,572
二至三個月	70,277	104,454
超過三個月	198,003	391,122
	<u>2,061,357</u>	<u>2,107,644</u>

本集團一般給予認可客戶的賒賬期由30日至120日不等。

## 11. 應付賬款

在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如下：

	2011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113,747	519,054
一至二個月	28,795	14,919
二至三個月	13,415	8,931
超過三個月	6,170	7,736
	<u>1,162,127</u>	<u>550,640</u>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和一般按30日至90日數期結算。

## 12.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作重列，以配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 經營回顧

在過去一年裡，本集團主要取得了以下方面的經營成果：

### 原油業務

哈薩克斯坦Karazhanbas油田繼續保持穩產增產態勢。自投資該項目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高該油田的產量，採取的手段主要包括加強蒸汽驅開發管理、抓好增產措施實施和確保新井投產效率等，並取得了一定效果。2011年油田產量繼續保持一定增長，其中蒸汽驅產量已佔油田產量一半以上。此外，本公司繼續展開油田中長期開發方案的研究工作。

位於中國遼寧省的月東油田的生產開發和工程建設取得重要進展。在生產開發方面，油田在2011年5月進入商業性生產階段，同時首個人工島A平台達到全面投產的條件。在工程建設方面，本公司採取多種措施，全力推進剩餘工程的建設進度，力爭2015年全面投產。該油田為本集團未來石油業務板塊的增長點，油田整體建成投產後，將實現本集團石油業務的跨越式發展。

印尼Seram島Non-Bula區塊的開發效果有所改善。通過不斷提高開發管理水平，油田老井遞減率得到了控制，同時新開發井投產效果有所改善，2011年產量較2010年增加。本公司將繼續在部分外圍區塊進行勘探。

### 煤業務

由於受到洪水及降雨的持續影響，2011年Coppabella和Moorvale兩座煤礦的產量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目前生產活動已基本恢復正常。

年內本集團出售了持有Macarthur Coal Limited (「**Macarthur Coal**」) 的16.34%股權和Codrilla項目的部分權益，這不僅為本集團提前釋放了投資價值，而且為本集團現有煤礦項目的勘探和開發提供了資金支持。

目前本集團除持有Coppabella和Moorvale煤礦合營公司 (「**CMJV**」) 7%的權益外，還在與Macarthur Coal合資的勘探公司中擁有10%至15%的權益。本集團通過CMJV仍持有Codrilla項目7%的權益，該項目已列為CMJV的第三個發展項目，並計劃在2012年開始建設。隨著近年來勘探工作的進行，本集團的煤資源量不斷增加，資產的價值也在持續提升，因此本集團煤業務具有良好的增長前景。

## 金屬業務

本集團的金屬業務投資主要包括長期戰略性持有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 的22.5%權益和中信大錳的38.98%股權。

根據市場狀況，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繼續實施減產計劃，並加強生產成本控制，努力提高生產效益。但是年內澳元升值影響了本集團電解鋁業務的利潤。

中信大錳通過收購貴州遵義匯興鐵合金有限責任公司進一步擴大了錳業務經營規模和錳礦資源量。

## 進出口商品業務

本集團的進出口商品業務繼續保持快速增長。本集團憑藉豐富的國際貿易經驗及良好的上下游客戶合作關係，重點圍繞中國市場需求，進一步優化進出口商品結構和客戶結構，大力拓展核心業務和核心商品，進出口商品業務規模持續快速增長，收入再創新高。

## 經營展望

當前歐洲債務危機尚未出現明顯轉機，全球經濟存在較多不確定性因素，2012年仍將是充滿挑戰的一年。

資源能源行業還將會繼續波動。但是，鑒於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業務組合，在行業、地理、商品及客戶等方面的廣泛性將會使本集團具有一定的風險抵禦能力。

放眼未來，本集團對資源能源行業的發展前景依然看好。由於資源能源行業具有資本密集性、經濟週期性和技術專業性等特點，多元化、規模化發展是資源能源企業做大做強的必然要求。隨著財務狀況的改善，本公司將在努力抓好內延式增長的同時，也將繼續尋求外延式擴張機會。

## 流動現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 現金

在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為10,779,100,000港元。

結餘主要來自年內營運現金流入，透過供股（詳情載於下文「股本」一節）籌集資金2,504,900,000港元（未扣除開支），以及出售Macarthur Coal股份獲得款項總額6,356,100,000港元。

## 借貸

在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為12,322,200,000港元，其中包括：

- 有抵押銀行貸款405,800,000港元；
- 無抵押銀行貸款3,907,100,000港元；
- 有抵押其他貸款3,900,000港元；
- 無抵押其他貸款288,700,000港元；
- 應付融資租賃款50,400,000港元；和
- 債券債務7,666,300,000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在Portland Aluminium Smelter合營項目的22.5%參與權益作抵押。CITIC Australia Trading Pty Limited (「CATL」) 的銀行貿易融資信貸額度由CITIC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imited提供擔保。

CATL的大部份交易是透過借貸融資，顯示CATL的資本負債比率較高。然而，與有期貸款比較，CATL的借貸乃屬自動償還、與特定交易有關，且為短期，以配合相關貿易的條款。當完成交易並收取銷售款項時，相關借貸即予償還。

在2008年1月，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一組金融機構(作為放款人)就一項280,000,000美元(2,184,000,000港元)的五年期無抵押有期貸款訂立一份信貸協議。在2011年12月31日，該貸款結餘為210,000,000美元(1,638,000,000港元)。

本集團為其煤礦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和機器，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

債券債務指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ITIC Resources Finance (2007) Limited (「CR Finance」) 在2007年5月發行在2014年到期的1,000,000,000美元6.75%優先票據(「票據」)。本公司對CR Finance根據票據的責任作出擔保。本集團已將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用在收購哈薩克斯坦權益和作一般營運資金所需。

受惠於本年度良好的經營業績，在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結構大幅增強，淨債務與淨總資本比率為9.7% (2010年：49.7%)。債務總額中，2,353,000,000港元須在一年內償還，而大部份與貿易融資有關，且屬定期續期性質。

## 股本

在2011年6月，本公司根據在2011年5月2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每持有十股當時的現有普通股可獲配三股供股股份為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1.38港元的認購價進行供股，完成發行1,815,170,111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3日、2011年5月17日和2011年6月17日的公佈，和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5月26日的通函。

供股所得款項為2,504,900,000港元(未扣除開支)。本公司把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現有石油資產的資本和營運開支、本集團未來投資、營運資金和撥作本集團一般企業用途。供股強化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承受多種風險，例如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該等風險的管理由一系列內部政策和程序所規定，旨在把此等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負面影響減至最低。該等政策和程序已證實有效。

本集團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合約、遠期貨幣合約、遠期商品合約和電力對沖協議，目的為對沖由本集團業務和融資來源所產生的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

## 意見

經考慮現時可動用借貸額度和內部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有充足資源應付可預見的營運資金需求。

## 僱員和酬金政策

在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4,600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和行政人員。本集團大部份僱員受聘於哈薩克斯坦、中國和印尼，其餘則受聘於澳洲和香港。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溢利和業績而釐定。本集團提供免租宿舍予哈薩克斯坦和印尼的某些員工。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在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和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和適用守則條文，並已遵守其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有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1和E.1.2段的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段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細則，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的在任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任期者)須輪值告退，每名董事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的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段所載者寬鬆。

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段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在2011年6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細則第63條，出席的董事推選本公司行政總裁主持大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或按照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文）採納一套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在年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的要求標準。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曾晨**

香港，2012年3月2日

在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孫新國先生、曾晨先生、郭亭虎先生和李素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居偉民先生、邱毅勇先生、田玉川先生、黃錦賢先生和張極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高培基先生和蟻民先生。